

雷震晚年 與台灣政治

以民主及人權的視角分析

薛化元・前田直樹◎著



目次

處長序 1

緒論 3

一、緣起 3

二、研究背景及研究成果回顧 6

三、史料與內容架構 10

第一章 雷震人權受限制情形（1960-1979） 15

第一節、入獄期間承受特殊待遇情形（1960-1970） 15

第二節、出獄後遭受監控情形（1971-1979） 71

第二章 雷震與各界人士的互動（1960-1979） 111

第一節、入獄期間和各界的往來（1960-1970） 111

第二節、出獄後和各界人士的互動（1971-1979） 156

第三章 雷震晚年政治主張及其時空背景（1960-1979） 181

第一節、1960年代美國對台政策與聯合國中國代表權問題 181

第二節、雷震改革主張的意義及其影響 228

第三節、〈救亡圖存獻議〉的歷史意義：國家定位與民主憲政 244

結論 267

附錄一、雷震晚年暨救援平反大事記 277

附錄二、本書其他相關圖片 288

參考書目 293

表次

表 3-1-1	聯合國決議案表決情形	213
---------	------------	-----

圖次

圖 1-1-1	彭孟緝將宋英致雷震函上呈總統府	43
圖 1-1-2	尹俊檢送雷震致宋英函給黨政高層	61
圖 1-2-1	雷震出獄後警備總部召開「防制特殊份子偷渡」會議	74
圖 1-2-2	雷震出獄後警備總部特別掌握其基本資料	75
圖 3-2-1	雷震在松江路住處與陳菊合影	232
圖 3-2-2	雷震、向筠與許信良等人合影	232

處長序

本處自 106 年 2 月起依文化部政策啟動組織轉型以來，研究主題延伸至戰後民主自由人權相關歷史，委託專家學者執行相關主題研究計畫，陸續出版《中華民國憲法七十年》、《迢迢民主路上的自由呼聲—臺灣民主改革文獻選輯》、《雷震與 1950 年代台灣政治發展—轉型正義的視角》。

本書《雷震晚年與台灣政治—以民主及人權的視角分析》是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薛化元教授團隊再次受本處委託執行研究案之最新成果。本書一方面從自由、民主及人權的角度來檢視並分析雷震遭受來自層峰決策，擴張行使行政裁量權下，以「知匪不報」罪名判處有期徒刑十年後，在新店軍人監獄遭受不當限制處境（例如禁止家屬探視、寫信內容受限、禁止閱讀書報刊物等）。在雷震服刑十年有期徒刑期滿出獄以後，他和家族、親屬仍遭遇到情治機構不同程度的人權侵害（例如雷震出門會客受到跟監、家屬出境行李遭受過當檢查等）。

本書另一方面則探討雷震晚年所提出之政治改革主張，在臺灣自由民主發展歷史脈絡中承先啓後的意義。薛教授指出，雷震在臺灣民主化與自由化建構進程、臺灣自由民主改革思想系譜中，跨越 1950 年代到 1970 年代，是不同世代人物參與反對運動的傳承關鍵人物。雷震為因應 1970 年中華民國在聯合國代表權由中共政權取代之國際困境，構思〈救亡圖存獻議〉向執政者上書，提出基本政治改革方向，既涉及雷震長期關注的國家憲政體制設計，也涉及民主憲政體制

落實並持續推展的深切期望，其政治主張成為臺灣爭取民主自由、實行憲政的思想資源。本書內容正揭示前人不分省籍、黨派，持續在臺灣以生命鎔鑄由威權邁向民主自由的歷史進程，值得我們正視、省思及再評價。

本書出版，感謝研究團隊薛化元院長、前田直樹教授費心賢勞，以及審查委員國史館陳儀深館長、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許文堂副研究員、臺北教育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何義麟所長等人費心審閱，字斟句酌，並提出寶貴的修正意見，併此申表謝悃。《雷震晚年與台灣政治—以民主及人權的視角分析》的出版，也是本處持續推動臺灣民主自由歷程公共記憶的學術成果之一，期望有識者不吝珠玉，時表教言，何幸如也。

林進盛

110年10月

緒論

一、緣起

本書是根據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的研究計畫改寫而成，也是《雷震與 1950 年代台灣政治發展——轉型正義的視角》的姊妹作。如蔡英文總統在 2017 年 9 月公開表示：台灣民主故事應該一說再說，每說一次就確認台灣人是「民主人、自由人」，強調民主自由並非統治者恩賜，而是台灣人民努力爭取的成果。而威權時期的檔案及歷史研究，也是讓台灣民主更好的資產。¹ 雷震的言論與作為，是戰後台灣民主運動的先行者，他個人的遭遇，則是強人威權體制下，台灣人權遭到侵害的重要案例。

雷震（1897-1979）是《自由中國》半月刊社長，並參與籌組「中國民主黨」，1960 年 9 月 4 日與傅正等人遭到台灣警備總部拘捕，後遭軍法起訴，最後以「明知為匪諜而不告密檢舉」及「連續以文字為有利叛徒之宣傳」罪名判處徒刑十年。過去有的報導提及，中華民國政府於 2002 年 9 月 4 日正式平反雷震案為冤案，是當年陳水扁總統出席國史館「雷震案史料彙編」新書發表會，他致詞時強調：「在威權時代，總統可以羅織成獄、未審先判，如今在民主時代，總統可以做的是讓歷史見光見日；我們共同的信念是不容青史盡成灰，要讓正義伸張，縱使成灰，也要從灰燼中找到真

¹ 〈推崇余登發 蔡總統：民主故事應代代相傳〉，2017 年 9 月 17 日新聞，「中央廣播電臺」網站，網址：<https://www.rti.org.tw/news/view/id/369181>。檢索日期：2021 年 4 月 30 日。

理，找到真相。」他也提及「一般人相信，雷震因牴觸當局反共國策而被牽連入獄」。² 但是當年還沒有頒發政治受難者「平反證書」的制度，³ 遑論根據法律重新檢視處理雷震的判決問題。直到 2019 年 5 月 30 日，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根據「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正式撤銷雷震有罪判決。⁴ 就雷震的個案而言，他在白色恐怖期間遭到的人權迫害，相當具有代表性。從事發前的監控，到判決的過程，乃至被捕後的不當待遇，都看得到蔣中正總統直接介入的身影。另一方面，雷震自由、民主改革主張在台灣民主發展的歷史脈絡，從 1950 年代橫跨到 1970 年代。1950 年代他主導的《自由中國》主要從中華民國憲政體制或是制憲時的原則，提出政治改革的意見。而 1970 年他出獄後，有感於國際情勢的變化，以避免台灣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併吞為前提，主張推動台灣成為獨立於中華人民共和之外的主權國家，並思考國家民主憲政藍圖，提出了〈救亡圖存獻議〉。因此，以雷震作為個案研究，不僅對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的發展有其意義，而且對思考台灣自由民主的方向，直到今日仍有其時代意義。

基於前述的認知，加上之前出版《雷震與 1950 年代台灣政治發展——轉型正義的視角》，本書擬先從民主人權角

² 楊羽雯，〈陳總統：讓歷史見光見日〉，《聯合報》，2002 年 9 月 5 日，第 4 版。

³ 政治受難者「平反證書」的頒發，始於 2003 年陳水扁總統頒發給二二八事件受難者。〈二二八平反運動紀要〉，「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網站，網址：https://www.228.org.tw/228_pages.php?sn=6，檢索日期：2020 年 2 月 8 日。

⁴ 王承中，〈促轉會再撤銷 2 千人有罪判決 呂秀蓮陳菊雷震在列〉，2019 年 5 月 30 日新聞，「中央社」網站，網址：<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1905305004.aspx>。檢索日期：2021 年 4 月 30 日。

度探討雷震入獄及出獄後相關活動著手，再探究雷震與當時台灣政治人物的互動（包括具自由派色彩的「外省籍」菁英或是台灣本土政治菁英），這也是瞭解當時台灣政治發展的重要切入點。

從 1960 年到 1979 年是雷震入獄到過世的這 19 年間，雷震的生命有兩段重要的歷程，一是在獄中的 10 年，以及出獄以後和台灣民主運動的互動。

在這兩個階段中，雷震長期面對威權體制對其人權的侵害，是政治犯獄中人權問題的重要個案。在獄中，他和獄方的互動，乃至與外界訊息的溝通、報導導致軍人監獄對他的行政處分。因此，透過他的記錄和官方檔案的記載，有助於瞭解當時政治犯的獄中人權問題。而由當時獄方對雷震接收訊息的過濾，以及對他在獄中言行的監控管制，也可以反應那個時代的政治氛圍。至於他出獄時的處境，包括在獄中撰寫的回憶錄、日記等相關文獻，無法順利帶回家中，乃至出獄時他對體制不合理要求的抗拒，對於理解台灣人權的發展也有重要的歷史意義。

另一方面，他出獄後，持續遭到政治的監控，相關的官方檔案還有雷震本人的日記，對於這些狀況，都有相當的記錄。而他因為政治言論，所遭到的政治打壓在這個階段也相當明顯。此外，有關他的家人遭到監控、出境管制的部分，也有相當的記載。

至於他的資料透過友好人士的協助運往海外發表，也是值得注意的歷史現象。至於雷震出獄以後，他如何掌握當時國際的情勢，瞭解台灣所面對的不利外在條件，而對台灣尋求建立自由民主的主權國家的呼籲，不僅是一個先覺者的主

張，而且透過日記及其他的記載，我們可以瞭解掌握，他和友人對於當時這個歷史發展的理解與努力。而他與朋友針對台灣現實狀況所進行的討論，乃至引發衝突，實際上也是當時台灣現實政治脈絡中歷史發展的重要面向。

不僅如此，雷震出獄後的著作，對個人的歷史地位和中華民國憲政史的研究，有不容忽視的重要性。他撰述的內容不但針對國民黨當局對他及《自由中國》的「犯罪指控」，做了詳盡的反駁與批判，對他長期投入追求民主憲政的歷程，也有深入的論述。就後者而言，呈現雷震對中華民國憲政體制發展的認識，也論述中華民國憲法制度的原理。而他對原本中華民國憲政的理解，又是他提出中華台灣民主國憲法設計的重要基礎。因此，不僅對中華民國憲政史研究有參考價值，對戰後台灣憲政思想的發展也有重要的歷史意義。

二、研究背景及研究成果回顧

（一）研究主題背景

雷震主導的《自由中國》以「民主反共」的初衷，宣傳自由、民主、人權的理念，之後成為台灣自由主義的代表性刊物，雷震為自由民主的努力也成為台灣戰後政治思想史或是政治史重要的一環。不過，隨著雷震對國民黨朝向強人威權體制的批判並堅持民主反共的路線，雷震漸次離開了國民黨的核心，甚至與國民黨發生磨擦衝突。就在1960年9月中國民主黨組黨籌備工作即將完成之際，1960年9月4日，《自由中國》發行人兼社長雷震、編輯委員傅正、雜誌社經理馬之驢、會計劉子英，被依涉嫌叛亂為由，遭到台灣警備總部逮捕，根據蔣中正總統的指示，雷震以知匪不報以及為

匪宣傳兩項罪名合併處刑 10 年，褫奪公權 7 年。⁵ 至於劉子英則以意圖以非法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處刑 12 年，褫奪公權 8 年；傅正因發表 2 篇內容有關反對總統修憲連任的文章，裁定感化 3 年；馬之驢則在聲請覆判後，改判感化 3 年，此即「雷震案」。⁶

置於戰後台灣歷史的脈絡上，無論在倡導自由民主理念，抑是實際參與政治改革運動上，雷震有其不可抹煞的地位。就歷史軌跡而言，其不僅承繼自中國傳入的自由主義傳統，相關目標訴求更成為爾後台灣民主發展的重要主張。因此，在研究戰後台灣政治、社會發展的過程中，⁷ 雷震相關研究有其關鍵歷史角色與意義。再由台灣民主憲政發展觀之，雷震全程參與制憲過程，在 1950 年代，他及《自由中國》在既有憲法規範架構下，主張調整中央與地方政治權力結構，落實憲法規定的地方自治，台灣省長民選，在儘量在制度上將中央權力下放到地方，以達動員戡亂體制限制下，進一步擴大民意參與決策空間；在實際政治行動上，包括積極投入反對黨的籌組，皆為雷震對於台灣民主發展過程，啓後的重要面向。⁸ 而面對中華民國政府的「一個中國」政策，在國際上遭到嚴重挑戰，1960 年《自由中國》即引介影響甘迺迪政府外交政策的「兩個中國」主張，要求執政者重視

⁵ 蘇瑞鏘，《超越黨籍、省籍與國籍：傅正與戰後臺灣民主運動》（台北：前衛，2007），頁 133-134。

⁶ 任育德，《雷震與臺灣民主憲政的發展》（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1999），頁 278-279。

⁷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 年代台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台北縣：稻鄉，1996），頁 377。

⁸ 任育德，《雷震與臺灣民主憲政的發展》，頁 315。

此一發展。雷震入獄 10 年，國內外情勢有進一步發展，這些主張在雷震 1970 年代出獄之後，透過《救亡圖存獻議》有更全面性發展，包括提出國家地位及憲政體制的整體構想，其前瞻性的主張，並影響後續民主運動者。

另一方面，雷震在 1970 年代除了根據台灣政經情勢的發展，重新詮釋中華民國憲法體制，就個人生命史而言，更重要的，是針對國民黨當局對他涉及政治案件的指控，整理資料，做全面性的辯駁。

（二）既有主要研究回顧

目前有關雷震的相關研究，專書部分，李敖在《雷震研究》羅搜有關雷震相關史料與檔案。⁹ 范泓以雷震作主軸撰寫其個人傳記，並增補再版。¹⁰ 薛化元在《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 年代臺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中，則嘗試從思想史出發討論《自由中國》對 1950 年代台灣包括自由、民主、憲政等啓蒙思想的影響，進而探討雷震在其中的角色與定位。¹¹ 任育德在《雷震與臺灣民主憲政的發展》中，將雷震與戰後台灣民主憲政發展間連結，進而探討雷震對戰後台灣民主憲政發展的影響與關係。¹²

論文部分，薛化元〈雷震的「國家統治機構」改革主

⁹ 李敖（編著），《雷震研究》（台北市：李敖出版社，1988）。

¹⁰ 范泓，《民主的銅像：雷震先生傳》（臺北市：秀威資訊科技，2008）；范泓，《雷震傳：民主在風雨中前行》（桂林市：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3）；范泓，《民主的銅像：雷震傳》（臺北市：獨立作家，2013）。

¹¹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50 年代臺灣思想史的一個考察》（臺北縣：稻鄉，1996）。

¹² 任育德，《雷震與臺灣民主憲政的發展》（臺北市：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1999）。

張〉¹³、〈雷震的國家「統治機構」改革主張—對台灣自由主義的一個考察〉¹⁴，分析外在情勢變遷與《自由中國》主張間互動關係，考察雷震乃至於《自由中國》刊物立場，隨著時空環境更迭，產生相當程度之演變。在〈台灣主義對國家定位思考的歷史探討—以雷震及《自由中國》為例〉¹⁵與〈戰後台灣自由主義與民族主義互動的一個考察—以雷震及《自由中國》的國家定位為中心〉¹⁶中，從外在時空條件改變，及思想內在邏輯發展兩面向出發，檢視《自由中國》對台灣國家定位之立場變遷，即由以中華民國作為中國唯一合法代表者之「一個中國」論，朝向「兩個中國」論之移行過程。任育德在〈1950年代雷震憲政思想的發展—以「中央政體」與「反對黨」為例〉¹⁷，從雷震憲政思想發展出發，探討《自由中國》對於「中央政體」與「反對黨」的立場主張。

另外，有關雷震的研究尚有不少，例如：蘇瑞鏘，《戰後臺灣組黨運動的濫觴：「中國民主黨」組黨運動》¹⁸、馬

¹³ 薛化元，〈雷震的「國家統治機構」改革主張〉，《二十一世紀》，69（2002.2），頁 66-70。

¹⁴ 薛化元，〈雷震的國家「統治機構」改革主張—對台灣自由主義的一個考察〉，《台灣史料研究》，20（2003.3），頁 119-155。

¹⁵ 薛化元，〈台灣主義對國家定位思考的歷史探討—以雷震及《自由中國》為例〉，《台灣風物》，48:1（1998.3），頁 41-61。

¹⁶ 薛化元，〈戰後台灣自由主義與民族主義互動的一個考察—以雷震及《自由中國》的國家定位為中心〉，《當代》141（1999.5），頁 32-45。

¹⁷ 任育德，〈1950年代雷震憲政思想的發展—以「中央政體」與「反對黨」為例〉，《思與言》37:1（1999.3），頁 97-139。

¹⁸ 蘇瑞鏘，《戰後臺灣組黨運動的濫觴：「中國民主黨」組黨運動》（台北縣：稻鄉，2005）。

之驢，《雷震與蔣介石》¹⁹、何卓恩，《《自由中國》與台灣自由主義思潮：威權體制下的民主考驗》²⁰、顏淑芳，《自由中國半月刊的政黨思想》²¹、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臺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²²等。

既有雷震相關研究，主要以雷震個人作為研究主軸乃至探討其與戰後台灣民主憲政等發展的關係與影響，其餘則是研究《自由中國》或是「中國民主黨」而觸及到雷震。整體而言，有關 1950 年代雷震及《自由中國》的研究較多，有關 1960 年代以後雷震的研究相對較少。本書側重在 1960 年代以後，以雷震的遭遇及其主張為主軸，除了在國內外政經情勢脈絡中，討論雷震政治主張的歷史意義外，進一步嘗試以雷震為個案，探討白色恐怖期間政治受難者的獄中及出獄後遭遇的人權問題。

三、史料與內容架構

本書主要採取的研究方法是文獻資料研究，史料、檔案的應用及既有研究成果的掌握，是重要的研究取徑。主要史料和檔案，除雷震在本階段撰寫的文章，他的日記是研究的

¹⁹ 馬之驢，《雷震與蔣介石》（台北：自立晚報，1993）。

²⁰ 何卓恩，《《自由中國》與台灣自由主義思潮：威權體制下的民主考驗》（台北：水牛，2008）。

²¹ 顏淑芳，《自由中國半月刊的政黨思想》（台北：私立文化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9）。

²² 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臺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台北市：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1984）。

重要史料。檔案部分，主要是應用國家檔案局所藏的雷震檔案，透過中正紀念堂管理處與檔案局交涉取得，以及雷震家屬向檔案局申請所得。此外，在國際局勢的部分，主要使用外交部及美國國務院相關檔案，並參考相關的回憶錄。

本書結構，除緒論、結論之外，第一章主要是討論雷震人權受到限制的情況。在白色恐怖期間，政治犯人權固然受到限制，親屬也常常受到波及，因此，在本章也將處理雷震親屬人權受到限制的狀況。有關 1960 年 9 月雷震被捕之後，他（及家屬）的人權遭到遭到限制的狀況，根據雷震被拘禁及刑滿出獄以後的狀況，分為兩節進行討論。其中第一節是討論雷震在獄期間人權狀況，包括通訊自由的限制、書報閱讀的限制、接見的限制，以及雷震言論被箝制的情形，其中除討論雷震人權受到的不當侵害，更擴及他入獄期間承受特殊待遇情形。最後再討論雷震在獄期間他的家屬遭到壓迫的各種狀況。第二節，則處理雷震出獄後人權遭到侵害的情形，包括雷震受到特務監控的狀況，其中並討論遭到監控之後的種種現實的記錄以及官方的反應，其次則是討論雷震出獄以後，他的家屬人權遭到壓迫的各種狀況。

第二章則主要討論雷震與其他政治菁英的互動問題。其中固然包括雷震與不同政治菁英的直接互動，也包括雷震透過與不同菁英互動得到的訊息以及他對訊息的看法。第一節的內容是雷震入獄期間和政治菁英的往來，由於身處獄中，沒有行動自由，非親屬也很難來探監，直接互動，因此重點置於雷震透過報刊、廣播、雜誌、書信，乃至親友告知的方式，得到不同菁英的訊息，以及對過去（菁英人物）的記憶。另一方面，或許雷震在獄中無法得到詳細或是正確的訊息，

不過卻與雷震直接相關的部分，如海內外政治菁英尋求救援雷震，也在此一部分進行討論。在第二節則討論雷震出獄後和政治人物的互動，包括對國家大事持續關心部分的互動，以及朋友們爲了雷震私人遭遇的困難進行的協助。在此一時期，雷震和一些友人對蔣中正總統／總裁領導的國民黨當局施政或是政治行動，在態度上有基本的差異。如 1970 年代選舉是否公正、公平、公開，以及對國民黨當局政治改革評價的不同，乃至對中華民國政府或台灣國際處境認知的差異，以及對台灣國家走向的歧見，雷震和部分 1950 年代關係密切的外省籍菁英，在政治見解出現較明顯的摩擦。另一方面，除了 1950 年代因爲反對黨運動即有密切往來的台籍菁英之外，雷震也和當時年輕世代的部分黨外菁英有一定的互動。透過日記及書信記錄，可以看到雷震及友人對不同黨外人士的評價或是期待。過去《自由中國》的政治改革主張，也對當時方興未艾的黨外運動產生相當影響。

第三章則撰寫雷震晚年政治主張提出的時空背景及其意義。在第一節主要是探討 1960 年代到 1970 年代，特別是 1960 年到 1971 年中華民國失去聯合國中國代表權爲止，美國的外交政策與台灣的关系。²³ 另外也處理 1970 年、1971 年聯合國有關中國代表權議題的發展，這是影響雷震 1970 年以後政治主張的重要背景。第二節則以〈救亡圖存獻議〉爲中心探討雷震政治改革主張的意義。第三節則討論雷震的改革主張的意義及其影響，這個部分也注意到《自由中國》雜誌時代的主張，以及與其後黨外運動的連結。

²³ 此部分內容由前田直樹教授撰寫。

最後，必須向中正紀念堂行政團隊、審查委員還有研究團隊致謝。在本書撰寫過程中，除了第三章第一節美國部分撰稿者前田直樹教授協助外，也必須感謝研究團隊成員，陳家豪博士、林于庭協助資料的整理、撰述，李盈萱幫忙校對、整理《雷震日記》的史料，郭佩瑜承擔了絕大多數的行政工作，陳致妤從檔案、史料的整理，到協助校對，是書稿得以完稿的一大助力。此外，陳儀深館長、許文堂教授、何義麟教授對結案報告提出的審查意見，提供本書結構和內容的修改建議，在此特致謝忱。本書根據審查意見修改、繳交後，感謝中正紀念堂承辦同仁任育德博士、蔡怡怡組長、以及林進盛處長、徐文濤副處長、張美美研究員等人的協助，使本書得以順利出版。

雷震晚年與台灣政治：以民主及人權的視角分析
= Lei Chen's late years and Taiwan politics : an
analysi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 薛化元, 前田直樹著. -- 初版. --
臺北市：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民 110.11
面： 公分. -- （學術研究系列專書；6）
ISBN 978-986-532-431-5（精裝）

1. 臺灣政治 2. 民主政治 3. 人權

573.09

110017512

學術研究系列專書 6

Lei Chen's Late Years and Taiwan Politics:
An Analysi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雷震晚年與台灣政治

以民主及人權的視角分析

發行人：林進盛

出版機關：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作者：薛化元、前田直樹

編輯小組：徐文濤、張美美、蔡怡怡、任育德

發行地址：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21 號

電話：02-23431100

網址：<http://www.cksmh.gov.tw>

封面設計：邱元昌

美編印刷：長達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萬華區西園路 2 段 50 巷 4 弄 21 號 1 樓

電話：02-23040488

出版日期：110 年 11 月

版次：初版

販售處：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五南文化廣場 國家書店

定價：新台幣 530 元

GPN：1011001683

ISBN：978-986-532-431-5